

证券代码：002076

证券简称：雪莱特

公告编号：2016-085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257,44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701%。
-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6 年 9 月 13 日。
- 3、公司发行股份收购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交易对方王朝晖，按照股份锁定承诺及承诺履行情况，其 2016 年 3 月 10 日可供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3,088,753 股，此前王朝晖所持有的 257,444 股公司股票由于股份质押的原因尚未解除限售，目前该部分股份质押已经解除，公司将为其办理解除限售事宜。

一、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和股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5] 76 号《关于核准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陈建顺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雪莱特”）向陈建顺等 20 名交易对方发行 43,242,548 股股份购买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顺光电”）100% 股权，并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3,000,000 股新股募集购买富顺光电的配套资金，前述股份已于 2015 年 3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后公司总股本为 240,513,224 股。

2015 年 5 月 13 日，公司实施完成 201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40,513,22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派 0.80 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公司总股本增至 360,769,836 股。

2015 年 8 月 14 日，公司实施完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39 万股，向 105 名激励对象进行授予，公司总股本增至 367,159,836 股。

2016 年 7 月 1 日，公司办理完毕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业务，回购注销

已不符合条件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 6 万股，公司总股本减少至 367,099,836 股。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的总股本为 367,099,836 股，其中限售流通股数量为 155,450,976 股，无限售流通股数量为 211,648,860 股。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股份限售承诺内容

根据公司在收购富顺光电时与对方签署的《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以及交易对方出具的股份锁定承诺函，交易对方王朝晖承诺：

“本人以持有的富顺光电股权所认购取得的雪莱特股份（共计 3,946,740 股），其中所持有富顺光电股份中未满 12 个月的部分所对应本次交易的股份对价，即拟取得雪莱特本次发行股份中 1,887,571 股，自该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将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本人所持富顺光电股份中已满 12 个月的部分所对应本次交易的股份对价（2,059,169 股），锁定期为 12 个月。

本人前述承诺期间，因雪莱特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持的股份，亦遵照上述锁定日期进行锁定。”

王朝晖所持锁定期为 12 个月的原股份数量 2,059,169 股，经公司 2015 年股利分配与转增股本，至 2016 年 3 月解除限售前已增加至 3,088,753 股。在 2016 年 3 月解除限售时，由于其中 257,444 股办理了股份质押而未实行解除限售，其余 2,831,309 股已于 2016 年 3 月完成限售解除并上市流通。

2、承诺履行情况

经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王朝晖严格履行前述股份锁定承诺。上述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于 2015 年 3 月 10 日上市并开始锁定。2016 年 3 月 10 日，上述承诺中锁定期为 12 个月的股份锁定期满，股份解锁条件达成。此前，王朝晖所持有的 257,444 股公司股票由于股份质押的原因尚未解除限售，目前该部分股份质押已经解除，公司将为其办理解除限售事宜。

3、关于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及违规担保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王朝晖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并且不存在公司对其提供违规担保事项。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 2016 年 9 月 13 日。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257,44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701%。
-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为 1 名。
-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全称	所持限售股份 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 数量（股）
1	王朝晖	3,088,800	257,444

注 1：王朝晖目前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3,088,800 包括锁定期为 36 个月的 2,831,356 股，以及本次将解除限售的 257,444 股；

注 2：公司发行股份收购富顺光电的交易对方之一王朝晖，按照股份锁定承诺及承诺履行情况，其首次可供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3,088,753 股，2016 年 3 月已办理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2,831,309 股，剩余 257,444 股由于质押的原因尚未解除限售，目前该部分股份质押已经解除，可为其办理解除限售事宜；

注 3：本次解除限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股数量为 65,235,045 股，本次解除限售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股数量减少至 64,977,601 股。

四、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 4、股份冻结数据

特此公告。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12 日